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稀释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 年 10 月 9 日，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7 号）。目前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新增的 26,936,880 股有限售条件股票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226,399,672 股增加至 253,336,552 股。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晓东先生的持股比例由 5.08%稀释至 4.54%，稀释比例约为 0.54%。
-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实施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导致股份增加而被动稀释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的企业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晓东先生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其在公司拥有的权益被动稀释，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陈晓东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1025*****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 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权益变动前，陈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1,500,000 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股份登记完成前总股本的 5.08%。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6,936,880 股，并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226,399,672 股增加至 253,336,552 股。公司股东陈晓东先生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陈晓东先生的持股比例由 5.08% 被动稀释为 4.54%。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晓东先生不再为公司 5% 以上股东。

1、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变动股数	变动比例
陈晓东	被动稀释	2021 年 9 月 24 日	——	-0.54%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变动股份 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陈晓东	11,500,000	5.08	——	——	11,500,000	4.54

二、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源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业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

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陈晓东先生，上述权益变动情况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